

沙田區議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二零一四年度第五次會議記錄

會議日期：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沙田政府合署四樓沙田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職銜</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陳國添先生, BBS, MH (主席)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黃嘉榮先生 (副主席)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何厚祥先生, BBS, MH	區議會主席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陳敏娟女士	區議會議員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招文亮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莊耀勤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林松茵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羅光強先生	"	下午二時五十五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梁家輝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八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麥潤培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吳錦雄先生	"	下午二時四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潘國山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鄧永昌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董健莉女士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衛慶祥先生	"	下午二時五十五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黃澤標先生, 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黃宇翰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五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楊文銳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楊倩紅女士, MH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姚嘉俊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容溟舟先生	"	下午二時三十分	下午三時零五分
王嘉俐女士 (秘書)	沙田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		

<u>列席者</u>	<u>職銜</u>
鄭婉儀女士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許偉倫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總務秘書
朱皓暉先生	沙田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1
駱潔霞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東)
何淑儀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甄少麗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署理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列席者

何桂珠女士
李玉潔女士
岑家琪女士

職銜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1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圖書館高級館長(沙田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行政助理(策劃事務)1

應邀出席者

馬詠琪女士
楊式堂先生
黃梓豪先生
黃頌明女士

職銜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8
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建築師總監
葉福全建築工程師樓建築助理
胡周黃建築設計(國際)有限公司建築師

未克出席者

陳諾恒先生
鄭則文先生
李錦明先生, MH
梁志偉先生
李世榮先生
龐愛蘭女士, JP
葛珮帆博士, JP
劉偉倫先生
莫錦貴先生, BBS
丘文俊先生

職銜

區議會議員 (已請假)
” (”)
” (”)
” (”)
” (”)
” (”)
” (”)
” (”)
” (未有請假)
” (”)
” (”)

負責人

主席告知與會者，有旁聽會議的市民在現場攝影、錄影及錄音。

委員請假事宜

2. 主席表示，沙田區議會(區議會)秘書處收到下列七位委員的書面請假申請：

陳諾恒先生	工作原因
鄭則文先生	”
李世榮先生	”
龐愛蘭女士, JP	”
葛珮帆博士, JP	”
李錦明先生, MH	身體不適
梁志偉先生	離港公幹

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委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的會議記錄

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討論事項

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的更新成員名單
(文件 DFM 36/2014)

5.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文件。

撥款申請

社區圖書館撥款申請
(文件 DFM 37/2014)

6. 委員一致通過由社區會堂及圖書館管理工作小組提交的兩項撥款申請，撥款總額為 16,000 元，詳情如下：

<u>活動名稱</u>	<u>申請款額(元)</u>
(a) 拼字測試站	8,000
(b) 錯別字遊戲	8,000
總額：	16,000

報告事項

沙田區康體設施管理匯報
(文件 DFM 38/2014)

7.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沙田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暨服務使用匯報
(文件 DFM 39/2014)

8.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沙田區)李玉潔女士簡介文件內容，並向委員匯報於大圍美田邨及馬鞍山欣安邨增設流動圖書館服務站的進度。她表示工程正在進行中，建築署將會分別於美田邨設置供電箱及告示牌及於欣安邨安裝告示牌，預計新設的服務站可於二零一四年年底或之前投入服務。

9. 潘國山先生讚賞康文署在增設服務站前諮詢區議會，認為這有助確保服務切合社區需要。他詢問康文署有否就新增館藏向圖書館使用者收集意見。

10. 鄧永昌先生對康文署能於短時間內為沙田區增設服務站表示讚許，他查詢康文署推廣新增設施的計劃。

11. 容溟舟先生多謝康文署較早前於欣安邨為服務站進行測試，並與管理處協商，以便落實日後推行服務的安排。他詢問康文署是否有計劃宣傳新設施。

12. 李玉潔女士回應說，市民可透過圖書館網頁及圖書館所提供的表格提出購書建議，康文署會予以跟進以豐富圖書館館藏。就有關流動圖書館服務站設置，當完成服務站的運作測試後，康文署會向區內學校及團體宣傳，並於康文署圖書館網頁內公布開放新設施。至於建築署於欣安邨設置告示牌的進度，預計可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完工。

13.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沙田區社區會堂管理報告 (文件 DFM 40/2014)

14. 何厚祥先生指沙田區議會鄰里活動中心(鄰里中心)雖已具備基本設施，但使用率仍較區內其他社會中心/會堂(會堂)為低，他詢問箇中原因，並建議向區內團體多加宣傳，以吸引他們使用鄰里中心的場地。

15. 麥潤培先生指團體現時在區內會堂舉辦的多元化活動中，有部分涉及電腦知識或上網技巧的教授，因此需使用會堂內的免費無線上網服務(WIFI服務)。有市民反映，指利安會堂的王IFI服務不穩定，他詢問沙田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有否收到投訴。他建議民政處與負責部門研究如何優化措施或設備，以確保會堂內的WIFI服務水平保持穩定。

16. 民政處總務秘書許偉倫先生回應說，會堂內的WIFI服務由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總監辦公室)安裝，民政處沒有收過投訴。民政處會於會後跟進利安會堂的王IFI服務情況，如發現服務不穩定，會轉介總監辦公室跟進。

17. 署理沙田民政事務助理專員鄭婉儀女士就鄰里中心的使用率及宣傳工作回應如下：

(a) 鄰里中心開放至今，使用率由初期只有約 40%，逐漸攀升至約 60%，顯示團體陸續認識新的場地設施，並加以善用；以及

(b) 宣傳工作方面，除於區議會網頁向公眾宣傳設施及服務

時間外，亦會透過相關的委員會和工作小組在區內加以推廣，使社區人士及團體在舉辦活動時有更多場地選擇。

18.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資料文件

開支科 9(地區設施管理)財政狀況和活動進度
(文件 DFM 41/2014)

19.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二零一四至二零一五年度地區設施工程進度報告
(文件 DFM 42/2014)

20. 容溟舟先生表示，委員會較早前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推行 ST-DMW327 “顯田游泳池二期濾水機房更換電解鹽機及鹽水儲存缸工程”(ST-DMW327)。他知道區議會轄下文化、體育及社區發展委員會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的會議上，討論顯田游泳池的濾水設施和運作，惟當時康文署沒有提及該場地的電解鹽機及鹽水儲存缸的運作有問題。其後，康文署於同年九月建議更換有關機組。他詢問康文署有否安排工務部門定期檢查和修復，並希望知道有關機組的一般壽命。另外，他詢問康文署為何以地區小型工程撥款推行此項工程，而非運用部門資源更換有關機組。

21. 康文署沙田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何淑儀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a) 顯田游泳池二期濾水機房現有的電解鹽機及鹽水儲存缸使用了十多年，機件已經老化及嚴重損耗，與一般同類機組的壽命相若。機電工程署(機電署)一直有進行定期檢查，本年八月經檢查後，機電署確定上述機組無法維修，故需更換；
- (b) 由於上述機組的運作直接影響泳池的水質，現時需要依賴後備機組以維持正常運作，機電署建議盡快更換老化並已損耗的機組，以免後備機組出現故障時，影響泳池運作，對泳客造成不便。由於訂購有關機組需時，為使有關更換工程能趕及於今年泳池的冬季維修期進行，因此，康文署建議以較快捷的傳閱文件方式尋求委員會的支持，務求盡快展開工程，以確保池水水質及泳池的運作不受影響；以及
- (c) 康文署於早前已聯絡機電署，希望盡量避免於泳池開放時進行 ST-DMW327 工程，以免影響泳池服務。

22. 康文署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東)駱潔霞女士補充說，一般而言，康文署在發現場地機件故障後，會通知相關的工程部門到場檢查及維修，如無法維修，康文署需在工程部門排期輪候更換機件。由於有關工程的排期輪候撥款需時，而有關機組亦需盡快更換，故此康文署較早前接獲機電署通知，可安排於本財政年度內進行更換工程，惟有關款項需要康文署解決，由於時間緊迫，因此以傳閱文件方式將工程建議提交予委員會及相關工作小組考慮撥款。

23. 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下次會議日期

24.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25. 會議於下午三時零五分結束。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15/50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